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EP/NJ/G/E231260

项目名称：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年度水气声及固废检测项目

客户名称：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熊仁武

客户地址：扬州市江都区金川路10号

签发日期： 2023/02/01

检验检测单位（签章）：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SEP/NJ/G/E231260

说 明

- 1、委托单位（人）在委托测试前应说明检测的目的，由我单位按有关规范进行采样、检测。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样品的来源信息由客户负责。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 2、检测报告中出现“ND”或“未检出”或“<检出限”时，表明该结果低于该检测方法的检出限；检测报告中检出限单位和检测结果单位一致。
- 3、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4、本报告增删涂改无效，本报告未经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
- 5、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无CMA标识的报告，客户仅可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编制:

李岚

审核:

冷红静

批准:

贾尔听

批准人姓名:

贾尔听

批准日期:

2023/02/01



报告编号：SEP/NJ/G/E231260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年度水气声及固废检测项目					
检测目的	受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司江苏鼎范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年度水气声及固废检测项目水样进行检测					
样品来源	客户自送样					
采样地址	-					
采样人员	-					
样品类型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样品接收日期	前处理日期	检测日期
水样	1	化学需氧量	-	2023/01/16	2023/01/17	2023/01/17
		悬浮物	-	2023/01/16	2023/01/16	2023/01/16
备注	-					



报告编号：SEP/NJ/G/E231260

样品类型	技术说明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编号
水样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白色滴定管	-	SEP-NJ-G2008
	悬浮物	GB 11901-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ME104E/0 2	SEP-NJ-J091
备注	1):样品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数据仅对来样负责。				



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E231260-001	限值
			样品原标识		YS（雨水）	
报告编号：SEP/NJ/G/E231260			样品性状		液体	
检测项目	CAS号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单位	水样	
无机						
悬浮物	-	GB 11901-89	2	mg/L	ND	10
化学需氧量	-	HJ 828-2017	4	mg/L	5	50



以下空白